

饶平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19 年度饶平县发展和改革局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饶平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1.8 万元，完成预算 10.6 万元的 111.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xx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9.01 万元，完成预算 8.04 万元的 112.1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.79 万元，完成预算 2.56 万元的 108.8%。

2019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根据上级工作安排，县园区办自 2019 年 8 月起在我局报账，该单位由于工作需要，开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公务接待费。）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，占 xx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9.01 万元，占 76.4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2.79 万元，占 23.6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

排局（部、委、办）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开支内容包括：无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.01 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，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9.01 万元，2019 年局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，主要用于机要通信、应急保障、执法执勤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 2.79 万元，主要用于发改事务的公务接待。2019 年，局机关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，来访外宾 0 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 10 次，接待人数共 150 人，主要包括省市级常规检查、业务交流等来访人员。

“三公”经费：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